

仙居县楠鑫电力器材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支 水泥杆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 告表

浙科达检（2019）验字第 076 号



建设单位：仙居县楠鑫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九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61112341694

名称：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台州市经中路729号8幢4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61112341694

发证日期：2016年07月07日

有效期至：2022年07月06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责任表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人:

审核:

签发:

建设单位: 仙居县楠鑫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盖章) 编制单位: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3906553269

电话: 0576-88300161

传真: /

传真: 0576-88300161

邮编: 317318

邮编: 318000

地址: 仙居县田市镇上溪村

地址: 台州市经中路 729 号 8 幢 4 层

目录

表一.....	1
表二.....	4
表三.....	9
表四.....	13
表五.....	15
表六.....	17
表七.....	19
表八.....	24
附件 1：环评批复.....	26
附件 2：废气工程公司资质.....	29
附件 3：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合格证.....	30
附件 4：2019 年 7 月天然气发票.....	31
附件 5：2019 年 7 月水费发票.....	32
附件 6：排污权交易文件.....	33
附件 7：工况证明.....	35
附件 8：焊接烟尘处理设施检测报告.....	36
附件 9：验收意见.....	37
附件 10：信息公示.....	42
附件 10：企业名称变更登记.....	43
附件 11：企业营业执照.....	44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45
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	46
附图 3：项目雨污走向图.....	47
附图 4：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图.....	48
附图 5：噪声监测点位图.....	49
附图 6：企业现场照片.....	50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52

表一

项目名称	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仙居县楠鑫电力器材有限公司（原仙居县鑫特电力器材厂）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仙居县田市镇上溪村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检测时间	19 年 7 月 31 日-8 月 1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仙居县环保局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中环国评（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台州市天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台州市天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1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0 万元	比例	5.45%
实际总投资	1100 万元	环保投资	70 万元	比例	6.36%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30）；</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11.7）</p> <p>(6)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2013.6.8）</p> <p>(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2013 年修改版）；</p> <p>(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p> <p>(9)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2015 年 6 月 4 日《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p> <p>(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纸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p> <p>(11) 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12)浙江省政府令第 364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8 年 1 月修正, 2018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 环境保护部, 2018 年 5 月 16 日。</p> <p>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p> <p>(1)《仙居县鑫特电力厂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环国评(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8.8。</p> <p>(2)《关于仙居县鑫特电力厂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仙居县环境保护局 2018.8。</p> <p>4、其他相关文件</p> <p>仙居县楠鑫电力器材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水</p> <p>根据环评, 由于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建设滞后, 食堂废水需先经过格栅去除杂物后, 再进入隔油池进行预处理, 处理后废水与其它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废水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中的城市绿化杂用水标准后用于项目用地范围内的绿化和厂区地面抑尘。</p> <p>根据实际调查, 厂内生产用水为水泥搅拌用水及喷雾器抑尘用水, 搅拌水泥所产生的水泥排浆经沉淀池沉淀后, 上层清液用于水泥堆场抑尘及传送装置抑尘; 企业生活用水仅为饮用水, 厂内未设有卫生间及食堂, 企业北界外设有上溪村文化园公厕。所以厂内无废水排放。</p> <p>2、废气</p> <p>本项目粉尘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现有与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具体标准见表 1-1 和表 1-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现有与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单位: mg/m³</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生产过程</th> <th>生产设备</th> <th>颗粒物</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水泥制品生产</td> <td>水泥仓及其它通风生产设备</td> <td>20</td> </tr> </tbody> </table>	生产过程	生产设备	颗粒物	水泥制品生产	水泥仓及其它通风生产设备	20
生产过程	生产设备	颗粒物					
水泥制品生产	水泥仓及其它通风生产设备	20					

表 1-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污染物	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颗粒物	0.5	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物 (TSP) 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	厂界外 20 m 处上风向设参照点, 下风向设监控点

企业改用更为清洁环保的天然气蒸汽发生器代替原有生物质锅炉,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燃天然气废气排放标准参照《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新建燃气锅炉标准。具体见表 1-3。

表 1-3 锅炉烟气污染物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燃气锅炉	
烟尘	20	烟囱或烟道
SO ₂	50	
NO _x	200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级)	≤1	烟囱排放口

3、噪声

本厂区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4。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 dB

类别	昼间
2	60

4、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 (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2013.6.8)。

5、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批复,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值如下: SO₂≤0.0051 吨/年、NO_x≤0.184 吨/年、粉尘≤0.0604 吨/年。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

1、项目基本情况

仙居县楠鑫电力器材有限公司原名仙居县鑫特电力器材厂，企业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正式更名为仙居县楠鑫电力器材有限公司，仙居县楠鑫电力器材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新建项目选址于仙居县田市镇上溪村，项目总投资 1100 万元，建设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新建项目。

企业于 2018 年 8 月委托中环国评（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仙居县鑫特电力器材厂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通过了仙居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批文号为仙环建[2018]34 号。

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建设项目中相应的环保设施须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使用。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结合企业相关资料，派出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公司环保设施进行现场勘查，通过现场踏勘、调查、收集资料，明确该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8 月 1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根据公司的现场监测、检查结果，编制了本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2、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仙居县田市镇上溪村，东南面为上溪村，西南面为田地，西北为田地，东北面隔村路为居民房。

根据实际调查：本项目厂区内分别设置办公区、会议室、生产车间及仓储区。办公区与会议室位于厂区北边；成品堆场位于厂区东侧，生产车间位于厂区西侧。企业实际建设的地理位置及车间平面布置与环评基本一致。

3、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仙居县楠鑫电力器材有限公司（原仙居县鑫特电力器材厂）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1100 万元，环保投资 7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 6.36%

生活设施：无

项目劳动员工及工作制度：本项目有职工 45 人，年工作 300 天，生产班次

为一班制。

根据实际调查，本项目产品、设计规模、员工数及工作制度均与环评基本一致。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的生产产能及相应的配套设施。

5、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建设前后主要生产设备清单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单位：台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现有数量	增减情况
1	形式起重机	3	3	不变
2	燃生物质锅炉 1T	2	0	-2
3	行车	1	1	不变
4	钢模	60	60	不变
5	离心机	3	3	不变
6	焊机	2	2	不变
7	三级液压切割机	1	1	不变
8	搅拌楼	1	1	不变
9	拉丝机	1	1	不变
10	水泥筒仓	1	1	不变
11	双碱法喷淋脱硫塔	1	0	-1
12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	0	1	+1

根据现场实际调查，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增加 1 台，生物质锅炉减少 2 台，双碱法喷淋脱硫塔减少一台，本项目其余设备与环评一致，采用更为清洁环保的天然气蒸汽发生器代替生物质锅炉，本项目设备的变化不会影响本项目产能。

6、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2-2。

表 2-2 本项目原辅料用量

序号	名称	环评用量	2019.7.1-2019.8.1 实际消耗量	预计达产时 年消耗量	备注
1	石子	4000m ³ /a	325m ³	3900m ³ /a	/
2	沙子	3000m ³ /a	243.5m ³	2922m ³ /a	/
3	水泥	1000t/a	81.5t	978t/a	/
4	钢筋	800t/a	65t	780t/a	/
5	脱模剂	1t/a	0.0813t	0.9756t/a	/
6	焊条	1t/a	0.0813t	0.9756t/a	/

7	生物质	200t/a	0	0	/
8	天然气	0	5286m ³	63432m ³	

根据现场调查：企业改用更为清洁环保的天然气作为能源，年耗量约为 63432m³，取消生物质的使用；其余的原辅料种类与环评一致，折合年耗量与环评基本一致。

(2) 项目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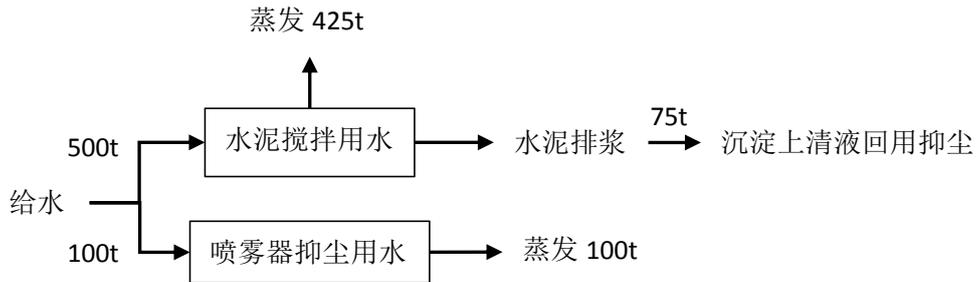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示意图

7、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次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具体生产工艺见图 2-2。根据调查，项目本次验收生产工艺均与环评一致。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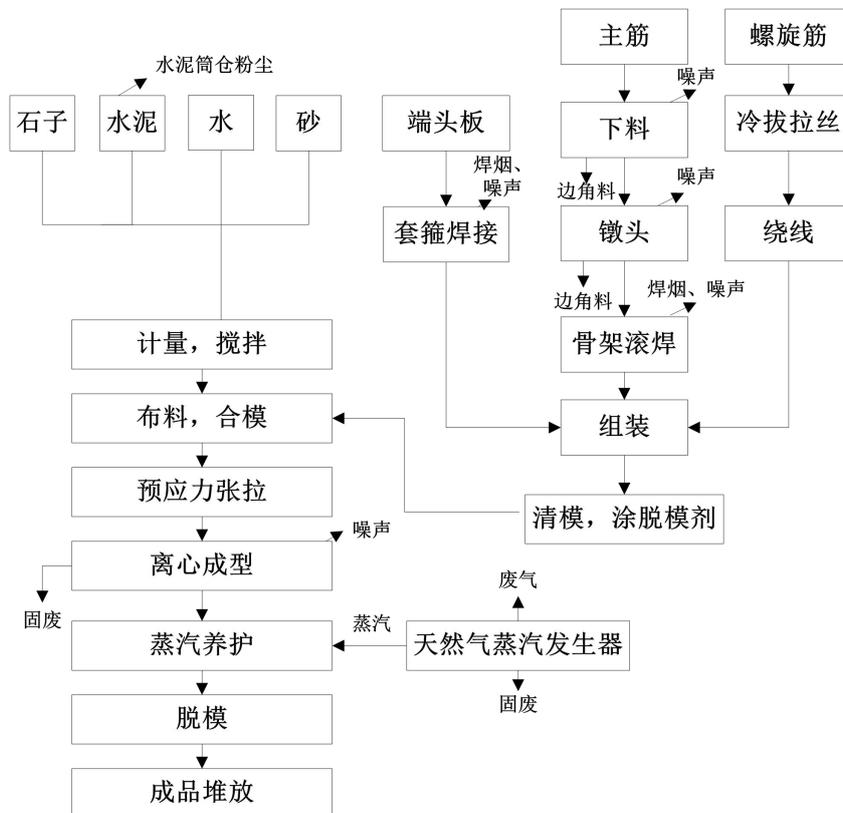


图 2-2 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

(1) 钢筋加工: PC 钢棒按规定尺寸定长切断, 再镦头机镦头, 铁线材需要用拉丝机拉细;

(2) 编笼、组装: 加工后的钢筋经编笼机采用电流碰焊的方式进行骨架自动成型制作。将焊接好以后的端头板、钢笼、铁线材进行组装后放入模具中待布料灌模, 布料前需涂脱模剂;

(3) 计量、搅拌: 砂、石子由装载机配合皮带机送入配料站系统, 经过系统称量后, 由料斗或皮带机送入搅拌机内。水泥由螺旋输送机送入搅拌机水泥称量系统, 称量后进入搅拌机。水由搅拌机的水计量系统计量后进入搅拌机。

(4) 布料、合模: 桩接头和钢筋骨架在装模车间入模后, 用起重机将钢模吊至喂料段的喂料小车上进行混凝土布料, 布料前要在钢模上涂上脱模剂, 布料应先在中间部位, 后布两段部位, 保证两端有足够的混凝土, 布料后用气动扳手合模, 合模时需保证上、下管桩模合缝干净无杂物;

(5) 张拉: 合模后使用张拉机对浆料及钢材进行预应力张拉, 拉紧钢材;

(6) 离心成型: 用吊车将桩模吊至离心工段进行离心成型。离心成型分四阶段: 低速-低中速-中速-高速。布料阶段为低速, 均匀分布混凝土于模壁; 低中速和中速阶段是过渡阶段, 可以继续布料及克服离心力突增, 减少内分层、提高工作混凝土的密实度, 密实阶段采用高速离心;

(7) 蒸养: 离心成型后立即排浆, 吊入养护池进行养护, 增加混凝土强度。蒸汽养护制度如下: 静停 1.5h, 升温 2.0h, 恒温 4.0h, 降温 0.5h。恒温时的最高温度取 70℃~80℃。养护池热能由天然气蒸汽发生器提供;

(8) 脱模: 脱去管模, 提高混凝土表面质量;

(9) 入成品堆场: 养护后得成品, 入成品堆场。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完成钢筋加工、编笼、组装、计量、搅拌、布料、合模、离心成型、蒸养、脱模等工艺, 具有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的生产能力。

根据调查, 项目验收阶段实际所安装的设备: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增加 1 台, 生物质锅炉减少 2 台, 双碱法喷淋脱硫塔减少一台, 本项目其余设备与环评一致, 企业改用更为清洁环保的天然气蒸汽发生器作热源, 不会影响本项目产能; 企业

改用天然气作为能源，年耗量约为 63432m³；取消生物质的使用；其余的原辅料种类与环评一致，折合年耗量与环评基本一致；项目取消生活废水处理及回用目前安装的设备已能满足审批产能，企业承诺今后不再安装相关设备。本项目无重大变更。本项目变动不会增加污染物排放，不会增加环境风险。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和《关于印发纸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本项目建设内容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厂内生产用水为水泥搅拌用水及喷雾器抑尘用水，搅拌水泥所产生的水泥排浆经沉淀池沉淀后，上层清液用于水泥堆场抑尘及传送装置抑尘；企业生活用水仅为饮用水，厂内未设有卫生间，企业北界外设有公厕。所以厂内无废水排放。厂区废水处理工艺如图 3-1。



图 3-1 厂区废水处理工艺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水泥筒仓粉尘、锅炉燃天然气废气、扬尘、焊接烟尘和食堂油烟废气。

(1) 扬尘：企业扬尘主要为装卸时产生，采用水喷雾抑尘；

(2) 焊接烟尘：焊接烟尘经移动式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

(3) 水泥筒仓粉尘：本项目水泥装卸设置筒库，装卸粉尘由布袋除尘后通过筒库顶部 15m 高空排放；

(4)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蒸汽发生器废气收集处装置统一收集再经 8m 排气管排放，废气处理工艺图如 3-2。



图 3-2 废气处理工艺

3、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对生产车间窗户进行密封降噪处理。

表 3-1 项目产噪设备及噪声治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台)	声源强度(dB)	排放特征	治理措施
1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	1	75~80	连续性	定期维护设备，车间一层窗户密封隔声
2	离心机	3	80~85	连续性	
3	行车	1	75~80	连续性	

4、固废

本项目此次验收阶段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钢材边角料、离心排浆、沉渣及水泥筒仓布袋收尘。项目实际固废种类与环评一致。

表 3-2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来源	性质	环评产生量 (t/a)	7.1-8.1 实际产生量 (t)	预计年产生量 (t)	环评处置方式	实际处置方式
1	钢材边角料	定长切断	一般固废	40	3.1	37.2	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2	离心排浆	离心成型		4	0.3	3.6	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3	沉渣	废水沉淀		0.65	0.052	0.624	可外运用作垫路基或生产混凝土砌砖	用作垫路基
4	水泥筒仓布袋收尘	水泥筒仓		0.0196	0.03446 25	0.41355	回用至筒仓中	回用至筒仓中
5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6.75	0.5	6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5、环保投资

项目验收阶段总投资 11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7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6.36%,环保设施投资费用见表 3-3。

表 3-3 环保投资一览表

环保投资	生活污水处理	10 万	废气处理	30 万
	固废处置	10 万	噪声防治	20 万
	合计		70 万	

6、项目“三同时”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项目环保设施与环评对照落实情况详见表 3-4。

表 3-4 项目“三同时”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水污染物	水泥搅拌	SS	本厂区废水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相关标准后回用于厂内绿地浇灌和冲厕	已落实。 经沉淀池沉淀,上清液回用用于抑尘或水泥搅拌。
大气污染物	水泥装卸	粉尘	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经筒库顶部高度 15 米高空排放	已落实。 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通过筒库顶部高度 15 米高空排放

仙居县楠鑫电力器材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装卸运输	扬尘	对路面定期喷水抑尘	已落实。对路面定期喷水抑尘
	锅炉	燃生物质废气	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双碱法脱	已落实。企业改用天然气蒸汽发生器作为热源装置，更加节能环保。
	焊接	烟尘	采用移动式净化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排放	已落实。采用移动式净化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排放
噪声污染	生产过程	噪声设备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加强设备保养。	已落实。加强设备日常维护，对生产车间窗户进行密封降噪处理。
固体废物	生产设备	钢材边角料	外售	已落实。出售废品收购
		离心排浆	外售	已落实。出售给相关企业
		沉渣	可外运用作垫路基或生产混凝土砌砖	已落实。运用作垫路基和生产混凝土砌砖。
		水泥筒仓收尘	回用至筒仓中	已落实。回用至筒仓中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已落实。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项目环保设施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3-5。

表 3-5 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废水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所列排放要求：生活污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中的城市绿化杂用水标准后用于项目用地范围内的绿化，项目宜建一座储水池，用于回用水的暂存。	已落实。厂内生产用水为水泥搅拌用水及喷雾器抑尘用水，搅拌水泥所产生的水泥排浆经沉淀池沉淀后，上层清液回用水泥装卸抑尘及水泥搅拌；企业生活用水仅为饮用水，厂内未设有卫生间，员工去企业对面上溪村文化创意园如厕。厂内无废水排放。
废气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所列排放要求：水泥筒仓粉尘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筒库顶部高度 15 米高空排放，严格按照《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执行。锅炉燃生物质废气经布袋除尘+碱式喷淋脱硫处理后引至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放标准参照《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燃气锅炉标准。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焊接烟尘主要通过移动式净化除尘器处理后并加强车间通风，换气以减少影响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已落实。企业改用更环保的天然气蒸汽发生器代替生物质锅炉。根据本报告表七监测结果：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废气排放口最高排放浓度在标准限值之下，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燃气锅炉标准，废气经 8m 排气管排放；水泥筒仓粉尘排放口最高排放浓度和最高排放速率在标准限值之下，水泥筒仓粉尘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筒库顶部高度 15 米高空排放，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焊接烟尘主要通过移动式净化除尘器处理后呈无组织排放，无组织

<p>(GB16297-1996) 二级标准。</p>	<p>废气的颗粒物排放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p>
<p>噪声</p>	
<p>加强噪声污染防治, 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所列排放要求: 对高噪声生产设备加减震垫, 对离心机、切割机建立专门的房间进行安置, 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润滑避免设备不正常运转,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p>	<p>已落实。企业已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减少噪声的影响。根据本报告表七监测结果: 项目厂界四周两周期昼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p>
<p>固废</p>	
<p>加强固废污染防治, 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所列排放要求: 企业须在厂内设立专门的固废暂存点, 防日晒、风吹、雨淋、渗漏, 并严格收集、堆放过程中的管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2013.6.8)。</p>	<p>已落实。企业设置了一个 25m² 固废暂存点, 并对相应产生的固体废物进行妥善的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2013.6.8)。</p>
<p>总量控制</p>	
<p>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及排污权有偿使用与交易制度。按照该《环评报告表》结论, 本项目实施后只产生生活污水, 废水回用不外排。外排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控制在: SO₂≤0.0051 吨/年、NO_x≤0.184 吨/年、粉尘≤0.0604 吨/年; 其它污染物控制在《环评报告表》结论以内。</p>	<p>已落实。根据本报告表七监测结果: 本项目天然气蒸汽发生器的 SO₂ 排放 0.00495t/a; NO_x 排放 0.04635t/a; 项目粉尘量的排放为 0.04215t/a, 符合本项目环评及批复实施后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p>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评影响分析结论

(1) 大气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为粉尘、扬尘、焊接烟尘、锅炉燃生物质废气、食堂油烟废气。水泥筒仓粉尘收集经布袋除尘处理后筒库顶部高度 15 米高空排放；扬尘的控制主要要求企业及时对运输路面进行洒水处理；锅炉燃生物质废气经布袋除尘+碱式喷淋脱硫处理后引至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焊接烟尘产生量不大，采用移动式净化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排放，并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换气以减少影响。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根据预测分析，在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粉尘、扬尘、锅炉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2) 水环境影响结论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搅拌楼清洗废水可回用于生产中，不外排。双碱法脱硫塔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因此项目生产废水不外排，对周围地表水体基本无影响。

本项目职工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573.75t/a，COD_{Cr} 产生量约 0.172t/a，BOD₅ 约 0.115t/a，氨氮约 0.014t/a。由于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建设滞后，食堂废水需先经过格栅去除杂物后，再进入隔油池进行预处理，处理后废水与其它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废水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中的城市绿化杂用水标准后用于项目用地范围内的绿化和厂区地面抑尘。废水处理设施采用 A²O 工艺，对 BOD₅、氨氮的处理效率分别达 90%、20%以上，能够达到城市绿化杂用水标准，项目宜建一座储水池，用于回用水的暂存。因此，项目建成后，对周围水体的影响不大。

(3) 声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为各生产设备的运行噪声，要求企业严格采取相关的隔声降噪措施后，做到厂界噪声达标排放。项目拟建地周边最近的敏感点为北侧的民居（与项目厂界最近距离 20m），经预测，项目产生的噪声经降噪措施降噪和距离衰减后，对敏感点不会造成明显影响。

(4) 固废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钢材边角料、离心排浆、废水沉渣、水泥筒仓布袋收尘、锅炉灰渣和布袋收尘和生活垃圾等。

钢材边角料、离心排浆、锅炉灰渣和布袋收尘外售物资回收公司；废水沉渣可外运用作垫路基或生产混凝土砌砖；水泥筒仓布袋收尘回用至筒仓中；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2、环评总结论

综上所述，仙居县鑫特电力器材厂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新建项目能够符合环境功能区划，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符合国家、省规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基本符合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只要企业能在项目的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加强环境质量管理，认真落实环境保护措施，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使废气、废水、噪声达标排放，并妥善处置各类固体废物，则本项目的建设对环境影响不大。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来讲，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3、环评批复

环评批复意见仙环建[2018]34 号，见附件 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此次验收监测所得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本项目监测因子具体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废气			
1	颗粒物	颗粒物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2	SO ₂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NO _x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噪声			
3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T12348-2008

2、监测仪器

表 5-2 部分检测设备一览表

状态	因子	主要项目设备	型号	证书编号
1	颗粒物	电子天平	BSA124S	HT201701125
2	SO ₂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KD/31
3	NO _x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KD/31
4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JZDC2017120211

3、人员资质

本次验收项目我公司的监测人员经过上岗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部分监测人员资质一览表见表 5-3。

表 5-3 本项目的部分监测人员资质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分工	上岗证编号	发证日期
1	金文青	废气检测	KD012	2016 年 12 月 10 日
2	徐禹	废气、噪声采样	KD063	2018 年 7 月 1 日
3	李喆委	废气、噪声采样	KD074	2018 年 10 月 10 日
4	周佳	废气检测	KD002	2016 年 12 月 10 日
5	方爱君	废气检测	KD065	2018 年 3 月 26 日
6	翁辉	废气采样、废气检测	KD030	2016 年 12 月 10 日

4、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仪器校验表见表 5-4。

表 5-4 噪声校准结果

序号	分析时间	校准器声级值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质量保证要求	备注
1	2019 年 7 月 31 日	93.9dB	93.8dB	93.8dB	±0.5dB	符合相关要求
2	2019 年 8 月 1 日	93.9dB	93.8dB	93.8dB	±0.5dB	符合相关要求

表六

验收检测内容:

1、废水监测

根据现场调查,厂内生产用水为水泥搅拌用水及喷雾器抑尘用水,搅拌水泥所产生的水泥排浆经沉淀池沉淀后,上层清液用于水泥堆场抑尘及传送装置抑尘;企业生活用水仅为饮用水,厂内未设有卫生间及食堂,企业北界外设有公共厕所。所以厂内无废水排放,无需废水监测。

2、废气监测

(1)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项目主要废气为装卸运输投料水泥筒仓粉尘和燃天然气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水泥筒仓粉尘其经过布袋除尘后 15m 高空排放;燃天然气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通过收集后经 8m 排气筒排放,有组织废气监测断面、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1,监测点位见图 6-1,监测点用“◎”表示。

表 6-1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项目和采样频次一览表

名称	监测断面	断面序号	排气筒个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水泥筒仓粉尘	处理设施进口	◎1	1 个	粉尘	4 次/周期, 2 周期
水泥筒仓粉尘	处理设施出口	◎2	1 个	粉尘	4 次/周期, 2 周期
天然气燃烧废气	处理设施出口	◎3	1 个	SO ₂ 、NO _x 等	4 次/周期, 2 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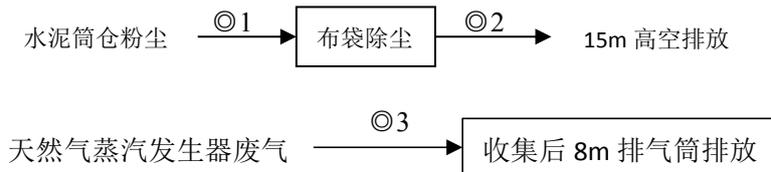


图 6-1 监测点位图

(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根据该厂的生产情况及厂区布置,在该厂厂界设置 4 个监控点,集体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2。监测点用“○”表示,监测点位见附图 2。无组织排放监测时,同时测试并记录当天气象参数。

表 6-2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采样频次一览表

监测地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 ○1#~○4#	根据该厂的生产情况及监测当天的风向,共设置 4 个监测点,上风向为对照点,另外 3 点为下风向监控点。无明显风向时,厂界四周 10m 处各设置 1 个点,共 4 个点。	TSP	4 次/周期, 2 周期

3、噪声检测

本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详见表 6-3，监测点见附图 5，监测点用“Δ”表示。

表 6-3 噪声监测布点汇总图

检测点名称	监测点位置	频次	要求
1Δ	东侧厂界	昼间监测一次， 2 周期	厂界外 1 米处、 高度 1.2 米以上、 距任一反射面距 离不小于 1m
2Δ	南侧厂界		
3Δ	西侧厂界		
4Δ	北侧厂界		
5Δ	切割机旁		各设备外 1m 处

4、固废调查

调查项目固废种类、类别、产生量及处置情况，堆场建设情况。分析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过程是否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2013.6.8)中的有关环保要求。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在验收监测期间，仙居县楠鑫电力器材设备有限公司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我们对该公司生产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实，生产负荷达到了验收监测要求，结果见表 7-1、表 7-2。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一览表

产品名称	设计年产量	设计日产量	2019 年 7 月 31 日 第一周期		2019 年 8 月 1 日 第二周期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水泥杆	10000 支	33 支	30 支	91%	32 支	96%

注：本项目年工作天数 300 天，一班制

表 7-2 验收监测期间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艺材料名称	2019 年 7 月 31 日 原辅料消耗量	2019 年 8 月 1 日 原辅料消耗量
1	石子	13m ³ /a	13.5m ³ /a
2	沙子	9.2m ³ /a	9.8m ³ /a
3	水泥	2.7t/a	3t/a
4	钢筋	2.2t/a	2.5t/a

注：本项目年工作天数 300 天，一班制

1、废气检测结果与评价

(1) 有组织废气

项目泥筒仓装卸粉尘监测结果见表 7-3，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废气见表 7-4。

表 7-3 项水泥筒仓装卸粉尘监测结果

测试项目		水泥筒仓装卸粉尘			
		第一周期（7月31日）		第二周期（8月1日）	
		进口	出口	进口	出口
排气筒高度（m）		15			
截面积（m ² ）		0.238	0.196	0.238	0.196
烟气温度（℃）		31.8	39.0	31.5	39.5
标态烟气量（m ³ /h）		1.02×10 ⁴	1.05×10 ⁴	1.07×10 ⁴	1.0×10 ⁴
粉尘浓度 （mg/m ³ ）	1	142	12.2	115	13.2
	2	170	10.1	167	14.0
	3	147	13.7	173	12.6
	4	146	14.5	113	16.4
	均值	151.25	12.625	142	14.05
粉尘去除效率		91.66%		90.11%	
标准限值（mg/m ³ ）		20			
排放速率（kg/h）		1.543	0.133	1.519	0.1405
达标情况		\	达标	\	达标

表 7-4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排放口废气监测结果

测试项目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排放口废气					
		SO ₂ mg/m ³	NO _x mg/m ³	NO ₂ mg/m ³	NO mg/m ³	CO mg/m ³	O ₂ （%）
第一周期 标态气量 （m ³ /h） 1.14×10 ³	1	9	89	8	53	92	3.3
	2	9	92	8	55	118	2.9
	3	8	83	11	47	93	2.9
	4	11	96	9	57	97	2.9
	均值	9.75	90	9	53	100	3
	排放速率 （kg/h）	0.011	0.103	0.0102	0.0604	0.114	\
第二周期 标态气量 （m ³ /h） 1.17×10 ³	5	9	82	7	49	119	3.5
	6	9	86	7	52	113	3.5
	7	9	90	8	54	96	2.5
	8	10	92	8	55	118	2.4
	均值	9.25	87.5	7.5	52.5	111.5	2.975
	排放速率 （kg/h）	0.0108	0.102	0.009	0.061	0.130	\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表 7-5 有组织废气排放口达标分析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达标情况 (mg/m ³)		
		最高排放浓度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是否达标
水泥筒仓装卸粉尘	颗粒物	16.4	20	达标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 排放口废气	二氧化硫	11	50	达标
	氮氧化物	96	200	达标

由上表可知，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在标准限值之下，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现有与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二氧化硫与氮氧化物最高排放浓度在标准限值之下，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标准。

(2) 无组织废气

监测期间气象情况见表 7-6，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7，监测点位见附图 4 监测点位用“◎”表示。

表 7-6 监测期间气象状况

参数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9 年 8 月 1 日
天气状况	晴	晴
平均气温	35℃	34℃
风向、风速	东南风 1.9m/s	东南风 2.1m/s
平均气压	100.4Kpa	100.2Kpa

表 7-7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 点位	颗粒物 (mg/m ³)	
	第一周期	第二周期
上风向#1 (东南侧厂界)	0.125	0.162
下风向#2 (西北侧厂界)	0.129	0.175
下风向#3 (西北侧厂界)	0.129	0.142
下风向#4 (西北侧厂界)	0.121	0.167
标准值	0.5	
达标情况	达标	

由上表可知总悬浮颗粒物的浓度最高值分别为 0.129mg/m³ 和 0.175mg/m³，总悬浮颗粒物的排放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的“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2、噪声检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期间设备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8，厂界四周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9。

表 7-8 厂界四周噪声监测结果单位：dB

测点编号	发声设备	检测时间	离声源距离	测量值 (dB)
5#	切割机	7 月 31 日 14:02	1.5m	78

5#	切割机	8 月 01 日 14:16	1.5m	78
----	-----	----------------	------	----

表 7-9 厂界四周噪声监测结果单位: dB

测点 编号	测点 位置	监测 时间 7 月 31 日	第一周期		监测 时间 8 月 1 日	第二周期	
			昼间			昼间	
			测量值 (dB)			测量值 (dB)	
1# (厂界东)	见 附 图 5	13:30	53		13:38	53	
2# (厂界南)		13:37	52		13:45	52	
3# (厂界西)		13:44	52		13:52	53	
4# (厂界北)		13:52	56		13:58	57	
标准值			6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由表 7-8 可知, 监测期间, 项目厂两周期昼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3、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

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利用处置情况见表 7-9。

表 7-10 固废产生量及利用处理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来源	性质	环评产生量 (t/a)	7.1-8.1 实际产生量 (t)	预计年产生量 (t)	环评处置方式	实际处置方式
1	钢材边角料	定长切断	一般固废	40	3.1	37.2	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2	离心排浆	离心成型		4	0.3	3.6	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3	沉渣	废水沉淀		0.65	0.052	0.624	可外运用作垫路基或生产混凝土砌砖	用作垫路基
4	水泥筒仓布袋收尘	水泥筒仓		0.0196	0.03446 25	0.41355	回用至筒仓中	回用至筒仓中
5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6.75	0.5	6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根据实地调查,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都为一般固废, 其中钢材边角料的产生量为 37.2t/a 外售物资回收公司、离心排浆 3.6t/a 外售物资回收公司、废水沉渣 0.624t/a 用作垫路基、水泥筒仓布袋收尘 0.41355t/a 回用至筒仓中、生活垃圾

6t/a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一般固体废物厂内暂存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环保部 2013 年 36 号公告修改清单。

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

(1) 废气

企业天然气蒸汽发生器的 SO₂ 排放速率为 0.0108kg/h、最大排放浓度为 11mg/m³；NO_x 的排放速率为 0.102kg/h，最大排放浓度为 96mg/m³，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新建燃气锅炉标准：SO₂ 小于 50mg/m³、NO_x 小于 200mg/m³，经计算 SO₂ 的总排放量为 0.00495t/a，NO_x 的总排放量为 0.04215t/a；企业在筒仓装卸水的最大粉尘排放浓度为 16.4mg/m³，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的“现有与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小于 20mg/m³，水泥装卸所用时间为 1h/天，则企业装卸水泥排放的粉尘量为：0.04215t/a。

(2) 废水

厂内生产用水为水泥搅拌用水及喷雾器抑尘用水，搅拌水泥所产生的水泥排浆经沉淀池沉淀后，上层清液用于水泥堆场抑尘及传送装置抑尘；企业生活用水仅为饮用水，厂内未设有卫生间及食堂，企业北界外设有公共厕所。所以厂内无废水排放。

(3) 总量达标情况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达标情况见表 7-11。

表 7-11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	SO ₂ 排放量 (t/a)	NO _x 排放量 (t/a)	粉尘排放量 (t/a)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0.0051	0.184	0.0604
总排放情况	0.00495	0.04635	0.04215
总量指标符合性	符合	符合	符合

5、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监测两周期期间布袋除尘设施对粉尘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91.66%、90.11%。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检测结果

(1) 废水监测结论

厂内生产用水为水泥搅拌用水及喷雾器抑尘用水,搅拌水泥所产生的水泥排浆经沉淀池沉淀后,上层清液用于水泥堆场抑尘及传送装置抑尘;企业生活用水仅为饮用水,厂内未设有卫生间及食堂,企业北界外设有公共厕所。所以厂内无废水排放。

(2) 废气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废气排放口的粉尘排放浓度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的表 1 标准。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废气排放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的表 1 标准。

在厂界布设 4 个废气无组织排放测点,从两天的监测结果看,颗粒物的浓度最高值均低于《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的“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3) 噪声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两周期昼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4) 固体废弃物调查结论

根据实地调查,该公司产生的固体废弃物都为一般固废,其中钢材边角料的产生量为 37.2t/a 外售物资回收公司、离心排浆 3.6t/a 外售物资回收公司、废水沉渣 0.624t/a 用作垫路基、水泥筒仓布袋收尘 0.41355t/a 回用至筒仓中、生活垃圾 6t/a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一般固体废物厂内暂存场所及方式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环保部 2013 年 36 号公告修改清单。

(5) 总量达标情况

本项目实施后改用天然气蒸汽发生器作为热源,天然气蒸汽发生器的 SO₂ 排放 0.00495t/a; NO_x 排放 0.04635t/a; 项目粉尘量的排放为 0.04215t/a,符合本项目环评及批复实施后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2、环保设施处理效率情况

监测两周期期间布袋除尘设施对粉尘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91.66%、90.11%。

3、建议与措施

(1) 加强厂区雨污分流工作，做好废弃运行台账记录，强化厂区各项生产及环保设施的运行及维护，定期开展检查和自行监测，保障各项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杜绝事故性排放。做好环保操作规程、管理制度上墙工作。

(2) 加强车间管理，做好设备的隔声、减震，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3) 加强环保宣传，加强环保人员的责任心，建立长效的管理制度，重视环境保护，健全环保制度，加强职工污染事故方面的学习和培训，并组织进行污染事故方面的演练。

(4) 进一步加强对固体废物的管理，建立固废管理台账；建议企业更规范、更严格地进行对固体废物的收集和处理。

4、总结论

综上所述，仙居县楠鑫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新建项目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较好地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表中要求的各项环保设施和相关措施。该项目建成运行后各指标排放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新建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仙居县田市镇上溪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552 机械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 经度/纬度	/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000 支水泥杆				环评单位	中环国评（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仙居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仙环建[2018]3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10			竣工日期	2019.9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台州市天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台州市天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仙居县楠鑫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1%		
	投资总概算（万元）	1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0				所占比例（%）	5.45%		
	实际总投资（万元）	1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70				所占比例（%）	6.36%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 （万元）	30	噪声治理（万元）	20	固废治理 （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 元）	/	其他（万 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仙居县楠鑫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1024672587772T				验收时间	2019.8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本期工程产生量（t/a）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t/a）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t/a）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t/a）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t/a）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t/a）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t/a）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t/a）	排放增减量（t/a）
	SO ₂	/	11mg/m ³	50mg/m ³	/	0	0.00495	0.0051	0.00015	0.00495t	0.0051	0.00015	-0.00015
	NO _x	/	96mg/m ³	200mg/m ³	/	0	0.04635	0.184	0.13765	0.04635 t	0.184	0.13765	-0.13765
	粉尘	/	16.4mg/m ³	20mg/m ³	0.4557	0	0.04215	0.0604	0.01825	0.04215t	0.0604	0.01825	0.01825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	/	/	/	41.83755	0	0	0	0	0	0	0	0
钢材边角料	/	/	/	37.2	0	0	0	0	0	0	0	0	

仙居县楠鑫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套汽车后桥弧齿锥齿轮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目详 填)	离心排浆	/	/	/	3.6	0	0	0	0	0	0	0	0
	废水沉渣	/	/	/	0.624	0	0	0	0	0	0	0	0
	水泥筒仓布袋收尘	/	/	/	0.41355	0	0	0	0	0	0	0	0

注:

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